

东莞市标准化协会

关于发布团体标准《人体熏蒸仪》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东莞市标准化协会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东莞市标准化协会已组织有关方面完成团体标准《人体熏蒸仪》的制定工作，现批准发布，编号为 T/DGAS 006-2018，自 2019 年 11 月 8 日实施。

